

第十七章 这教义须怎样应用才对我们有益？

人类思想既然倾向虚幻，所以不懂得这教义之适当应用的人，常自陷于困惑中。因此，关于圣经为何教训我们万物为神安排，必须加以简单的叙述。首先要说明的，即是上帝的管理也及于未来，而不只关于过去。其次，上帝统治万物，有时用工具，有时不用工具，有时与一切的工具相反。最后，神的管理是表明上帝关怀全人类，尤其是对于教会的治理，倍加注意与关怀。另一点也要注意的：在上帝的管理之全部历程中，虽然他的父爱与仁慈，或他严明的公义，经常都是显著的；可是有时事物的原因隐而不露，因而疑窦丛生，以为人事的变更，是由于盲目行动的幸运；或者肉身受唆使而埋怨上帝，说他把我们当作球戏来玩弄取乐。其实，如果我们以冷静的头脑去学习，就知道最后的结果，足够证明上帝的计划，是出于最完备的理性；也知道他的计划若非为着要教训他的子民学习忍耐，就是要纠正他们腐化颓废的感情，克服他们放纵的欲望，或者要教他们实行克己，激发他们振作奋勉；在另一方面，他挫抑骄傲的人，压抑邪恶之人的诡计，和打破他们的阴谋。我们对原因虽无从观察或了解，但我们必须承认原因是隐藏在上帝里面的，所以必须和大卫发出同一的呼声：“主我的上帝啊，你所行的奇事，并你向我们所怀的意念甚多，不能向你陈明，若要陈明，其事不可胜数”（诗40：5）。虽然我们的悲苦应当常叫我们想到自己的罪恶，惩罚也应当促使我们悔改，可是基督对于降灾于人的事，把更多的权威归于上帝的旨意，而不是要求他按照各人的过失处罚人。所以，他论到一个生而失明的人，说：“不是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的父母犯了罪，是要在他的身上，显出上帝的作为来”（约9：3）。对于与生俱来的灾殃，人之常情就会抱不平，认为像这样加害无辜，确是有损神的宽大。但基督声明，若我们的眼看得清楚，父的荣光就是表现在这宗事上。但我们务须以谦虚谨慎从事，不要责难上帝；要尊敬他暗中的判断，并相信他的旨意是他所行一切事最公正的原因。当密云蔽天，暴风雨来临的时候，为了浓雾当前，雷声震耳，恐怖使我们的一切官能失了知觉，这一切的事，在我们看来都是乱无条理的；然而在这整个时间，诸天始终明朗如旧。同样，我们可以推论，世界局势汹汹，剥夺了我们的判断力，然而上帝还是以他自己公义和智慧的亮光，在纷乱中使一切井井有条，各归正途。有许多疯狂得非常可怕的人，胆敢责难上帝的工作，批评他奥妙的旨意，甚至对未知的事物，也敢匆促定讞，比判断必朽之人的行为更加放肆。我们对同类尚且保持谦厚，不敢妄下断语，免得因轻率而受责难，却对那应受歌颂尊敬的上帝的奥秘判断，反加以无礼的侮辱，岂不是荒谬之极吗？

二、所以除非人认为自己是与造他的主，世界的创造者相关连，而且以适宜的谦虚态度，对上帝的敬畏的心，就不能对上帝的安排有公正的见解。现在有许多像狂犬吠日的人，恶狠狠地反对这教义，因为除非与他们的理性相符，他们对上帝的一切，断不承认是合法的。因为我们不以那认识上帝旨意的律法为足，却要进一步说，世界也是受他隐秘的旨意所支配，所以他们极端无礼地辱骂我们，仿佛我们所说的，不过是自己脑筋的虚构，而圣灵并没有在各处明显地宣布了，并以无数的方式，将它重复表明了。他们到底还受多少羞恶之心约束，不敢公然对天诽谤，为遂肆无忌惮之欲，于是假称与我们争论。然而，除非他们承认，世界所发生的一切都是出于上帝无可测度的旨意，试问他们如何解释圣经上所说的，“他的判断，如同深渊，”究竟有什么意义呢？（诗36：6）。摩西也说过，上帝的旨意，无庸到处寻找，既不是高在云汉，也不是下入深渊（参申30：12-14；罗10：6-7）因为它是在律法中说明的；不过既又以深渊为例，可知此外必另有上帝奥秘的旨意，和律法中的不同；关于这一点，保罗也说过：“深哉，上帝丰富的知识。他的判断，何其难测，他的踪迹，何其难寻，谁知道主的心，谁作过他的谋士呢？”（罗11：33，34）。真的，律法与福音所包含的奥秘，是远超乎我们理解力所能及的；然而上帝既以智慧的灵，启迪他子民的心目，叫我们能了解他在圣经中所显露的奥秘，所以它们现在不再是深渊，乃是我们可以安步的通衢大道，引路的明灯，生命的光辉，与真理的学校。但他统治世界的奇妙方法，称为“深渊”是很正当的，因为那虽不是人力所能认识的，还应该是我们崇拜的目标。摩西曾以简明的几句话，将这两件事一同说得很好；他说：“隐秘的事，是属于我们主上帝的。惟有明显的事，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”（申29：29）。他吩咐我们不但要专心默念上帝的律法，而且要尊敬他奥秘的安排。这崇高的教义，在约伯记中说明了，为的是叫我们存谦卑的心。作者说过了世界的构造和上帝奇妙的事工以后，就这样说：“看哪！这不过是上帝工作的些微，我们所听于他的是何等细微的声音！”（伯26：14）。因为这个缘故，他在别处把上帝的智慧和他指定人得着智慧的方式，分别清楚。他在畅论自然界的奥秘以后，说，智慧是上帝所独有的，“是向一切有生命的眼目隐藏。”但不久以后，他又说，智慧是公开的，为的使人研究，因为经上说：“敬畏主，就是智慧”（伯28：21，28）。奥古斯丁也同样地说：“因为上帝以优美的旨意为我们所做的一切，非我们所能完全知道；我们只能以善意，按照律法行事；但在别的事上，我们是被他的律法所推动，因为他的安排是一种不变的律。”因此，上帝统治世界的权力，既不是我们所能知道的，我们就应当接受这最高的统治，认他的旨意为公义的惟一规律，和万有最适当的原因。这并非诡辩家们所说的“绝对意志”，不信而侮慢地把他的公义和他的权能分开，乃是他对万有的安排。这安排无不是善，不过我们也许看不出这善的根源而已。

三、凡懂得这种谦逊的人，不会因过去的灾难，而埋怨上帝，也不会将自己所犯的罪诿诸上帝，如同在荷马史诗中的亚格曼农（Agamemnon）一样，说：“这事的错不在我，乃在丢斯神和命运。”他们也不会因失望而自杀，如普劳都（Plautus）所说的青年人一样，“我们的一切事变幻无常；人是受命运的任意支配；我将置身悬崖，立刻毁灭我自己的生命，和我的一切。”他们也不会仿效同上那诗人所引的另一青年的例子，把凶恶的行为诿之于上帝希图卸责，说：“上帝是这事的起因，我相信这是神的旨意。不然的话，我知道绝不会发生这样的事。”他们所做的，乃是研究圣经，好知道上帝所喜悦的是什么，并藉着圣灵的引导，努力追求。同时，他们既准备接受上帝的召唤，就以行为证明再没有比了解这教义更有用的。有些流俗之辈很愚笨而无理地掀起一场纷扰，弄得天翻地覆。他们这样说，如果上帝已经立定我们的死期，我们就无法逃避；因此一切希图免死的努力，都是徒劳无功。有人明知危险的地方，必不敢轻率前往，免为强徒所杀；另一个人延医服药，为的是要保存自己的生命；另外一人不敢多进饮食，恐怕对虚弱的身体有损；还有人不敢在朽败的屋子里居住；一般说来，人类都是费尽心思，用尽方法，以求达到自己的目的和欲望。所以他们认为妄想修正上帝的旨意，或是生命和死亡，健康和疾病，和平与战争，以及人类尽力想达到或避免的一切事，都不是为他确定的谕旨所决定的。再者，他们断定信徒的祈祷不但是多余无补，而且违背正道，因为祷告求主赐与的东西，是主在永恒中老早已经预定的事。总之，他们废除一切关于未来的筹划，认为那样的筹划是违反上帝的安排，上帝随他所喜欢的预定了一切，并不与人磋商。他们又将已经发生的事，都归于神意，甚至不愿那作这事之人应负的责任。若有人暗杀了一个好公民，他们说，这凶手是执行上帝的命令。若有人犯了窃盗或奸淫罪，他们说，这人所做的既是主所预知和预定的，所以他不过是奉行神意的使者而已。若有一个儿子不求任何挽救方法，而毫不介意地坐待父亲的死期来临，他们说，这是上帝预定，不是这儿子所能反抗的，照他们看来，这些罪既是顺从上帝的命令，就算是美德了。

四、所罗门对于未来的事，在人的筹划与上帝的安排两者之间，有恰当的协调。对那些妄自尊大，以为自己可以担当一切，不必依靠上帝，又好像自己不受主所支配的人，他不惜以嘲笑，责其愚妄，说：“人心筹算自己的道路，惟主指引他的脚步”（箴16：9）；这是表明上帝自永恒所命定的，并不妨碍我们照上帝的旨意为自己筹划办事。这个理由非常明显。他既定了我们生命的限度，就交付我们照顾这生命，供给我们保存生命的一切所需，叫我们知道预防危险，又赐我们谨慎之心及补救的方法，免受突如其来的危险所害。因此我们的职责非常明显。如果上帝交付我们保存自己的生命，我们就当善为保存它；如果他供给我们粮食，我

我们就当使用它；如果他把我们预先警告我们，我们就不要粗心大意，故陷危险；如果他为我们预备了补救之方，我们就不可忽视。但有人反对，以为若不是预定要伤害我们的，没有任何危险可以伤害我们；若是预定了，千方百计也无从挽救。然而假如危险不致于死是因为上帝给你预定了补救的方法，好叫你避免和克服这危险，这就怎样呢？试省察你的推理是否和神意相符罢？你断定说，不必预防危险，因为若危险不足以致死命，我们无须提防也可以幸免；反之，主之所以吩咐我们谨慎预防，是因为他不愿叫那危险伤及你的性命。这些疯狂的人忽视了一件很明显的事实，即：人的善用筹划和谨慎，是出自上帝的启迪；他们保存自己的生命，是顺从天意。反之，漫不经心和因循苟且乃是自甘取祸。除非愚妄与谨慎都是神命的工具，不然，怎么一个谨慎的人因关注自己的福利，而不陷于恶；一个愚妄的人因轻浮鲁莽，而自致毁灭呢？所以上帝故意向我们隐藏未来的，使我们视未来的事为意外，而不断地以神为我们所准备的补救方法，来对付它们，直到它们全被克服，或是它们完全胜过了我们的一切辛劳。所以我从前曾经提过，我们对上帝的安排不应仅作抽象的冥想，还要连带地考虑他所使用的工具。

五、这些人错误地把过去一切的事都归于上帝的绝对旨意。因为一切事物都凭天命而发生，所以他们说，若没有神的旨意，也就没有犯盗窃、奸淫、和杀人的罪。主若愿意以穷困惩罚某人，使他遭贼窃，这样，为什么要处分这窃贼呢？一个被上帝注定要死的人，一旦被害，这杀人犯又何必受刑罚呢？若是这些人都是服从神旨意的话，为什么要受制裁呢？但我不承认他们是服从神意。因为我们不能说，一个存心不良，只顾满足自己邪恶情欲的人，能服从上帝的命令。那接受上帝旨意所吩咐，而又勇于趋赴上帝召唤的，才真是服从上帝的人。除开在圣经以外，我们从那里可以窥测他的旨意呢？所以在我们的行动中，我们要顾及上帝的旨意，这旨意是表明在圣经中的。上帝所要求的，只是要我们的行为与他的教训相符合。如果我们行事，有任何与他的教训不合，这不是顺从，乃是抗命与违逆。但也许有人说，如果他不允许，我们就不会做。这一点我承认。但我们做坏事，是想得他的喜悦吗？他并没有给我们这样的命令。我们做这些无聊的事，并没有考虑他的旨意，而是完全受自己暴烈的情感所行动，是存心反对他的。照他们这样说来，虽是犯罪的行为，也可以说是服从他的命令了。因为他既有无限伟大的智慧，他自然知道怎样利用邪恶的工具，以完成善良的目的。现在试看他们这荒唐的推论吧：他们认为犯罪的人应该得免刑罚，因为他的罪并非不照上帝旨意而犯的。我还可以进一步地承认：虽盗窃，杀人和其他罪犯，都是神命的工具。因为主用这些工具执行他所预定的审判。然而我不承认这意见可以解脱他们所犯的罪。他们想使上帝和他们一同陷入罪恶的漩涡呢，还是借他的义掩饰自己的腐化呢？这两项他们都不能做。他们一方面受良心的谴责，自己无法剖白；另一方面不能归咎上帝，因此他们里面除罪恶以外别无所存，而上帝不过把他们的罪恶加以合法的利用就是了。有人说，他是以他们为运行的方法。我要问：尸骸的臭味，不是因太阳的光热腐化蒸发而生的吗？大家都知道这是由于太阳的光热而生，却没有人把这难闻的臭气归于太阳的光线。照样，邪恶及其责任既住在坏人里面，若上帝随意利用他们，为何认为上帝受沾染呢？所以我们要消除这种乖戾之气，因为它只能远远地嘲笑而决不能损伤上帝的公义。

六、这样的吹毛求疵，或过分的狂乱，只要信徒对神意有敬虔与圣洁的沉思，就不难廓清；我们沉思，是受虔诚的心所主使，好叫我们从中得着快乐和利益。所以基督徒若相信一切事物的发生，是由于上帝的安排，决非出自偶然，就必定会承认他是万有终极的原因，也会循序考虑次要的原因。他不会怀疑，上帝的特殊旨意是要照顾他的生存，凡对他的利益和安全有妨碍的事物，他决不会容许。但他所想到的，第一是人，第二是其他生命，他就会确知上帝安排一切。他要承认，人类不论善恶，他们的筹划，意志，努力和一切权力都在上帝控制之下，上帝随意引导他们怎样，便要怎样，要约束他们，便约束他们。上帝的旨意对信徒的安全特别照顾，有无数显著的应许可资证明：“你要把你的重担卸给耶和华，他必抚养你，他永不叫义人动摇”（诗55：22）。“住在至高隐密处的，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”（诗91：1）。“摸你们的，就是摸他眼中的瞳人”（亚2：8）。“我们有坚固的城，耶和华要将救恩定为城墙，为外郭”（赛26：1）。“即或妇人忘记她吃奶的婴孩，我却不忘记你”（赛49：15）。再者，圣经历史的主要目的是告诉我们，主如何周详地保护圣徒们，甚至免得“他们的脚，碰在石头上”（诗91：12）。我们在不久以前曾经驳倒了好些人的意见，他们以为上帝的安排只及于纲要的事，不会特别关怀每一个人；现在我们必须把他特别关怀我们的事实，加以深思，因此，基督曾说过，最卑贱的麻雀落在地上，也是上帝的旨意（太10：29-30）这句话以后，立刻就推论说：我们的价值，高于麻雀，上帝对我们也愈关怀；他甚至说，我们的头发都是数过的。既然没有上帝的旨意，我们的头发一根也不会失落，那么我们还有什么奢望呢？我并不单指人类而说，因为他既选择了教会做他的居所，他在教会的管理中，无疑地会特别表示他的父爱。

七、上帝的仆人既由这些应许与榜样得鼓励，就会添上别的见证，叫我们知道人都在他的权能支配之下，或者使他们对我们的存好意。或者约束他们的恶，不致为害。因为叫我们不但在朋友面前，而且也叫我们在埃及人眼前蒙恩的，就是主（参出3：12）；他也知道怎样用各种方法，克服敌人的忿怒。有时候他剥夺了他们的智慧，使他们不能拟定清晰精密的计划；他打发撒但充满先知的口，为的是欺骗亚哈（王上22：22）。他以少年人的主张迷惑罗波安，使他因自己的愚妄而失掉自己的王国（参王上12：10-15）。有时他虽然赐他们智慧，却也叫他们惊恐丧气，因此他们所谋的事，既不能决定，也不能着手进行。有时他虽然许可他们任性纵情，却及时遏制他们的急躁，不许他们完成计划。他为免大卫遇险，就预先叫亚希多弗的计谋失败（撒下17：7-14）。照样，他也支配一切受造之物，维系他子民的幸福与安全，甚至魔鬼没有得到他的许可和命令也不敢擅自加害于约伯（参伯1：12）。我们由这种知识所得的必然效果，即是：在幸福中感恩，在灾难中忍耐，和对未来有奇妙的安全感。一个虔敬的人必把每一幸福与愉快的事完全归于上帝，不论他的幸福是得之于人，或从其他无生命之物的帮助而来。在他的心里必然有这样的感想：“这一定是主使他们的心眷爱及我，又使他们为我的缘故，共同做他仁爱的工具。”因为大地丰富的出产，他就会想到是主关怀天，天眷顾地，而地又应念它的生产；他在别的事上也知道，惟有上帝的祝福是一切繁盛的原因。在接受了这许多劝告以后，他也不得不存感激的心。

八、若有灾难临到他的时候，他会立刻仰望那善于支持我们，叫我们存忍耐镇静之心的上帝。如果约瑟老是想到他弟兄们的不义，他就决不能恢复对他们的手足之情。然而因为他的心归向了主，他就忘记了他们所加的伤害；他的心地慈祥，甚至自动地去安慰他们，说：“差我到这里来的不是你们，乃是上帝差我在你们以先来，为要保存你们的生命。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上帝的意思原是好的”（创45：7，8；50：20）。如果约伯介意那扰害他的迦勒底人，他必生复仇的怒火；但他承认这事也是上帝的工作，于是以极美妙的言词安慰自己，说：“赏赐的是主，收取的也是主，主的名是应当称颂的”（伯1：21）。当示每以恶言侮辱和用石头打大卫的时候，按人的见解，大卫必会唆使他的军兵报复；但他明白这是出于上帝的指使，因此倒安慰他们，说：“让他咒骂罢，因为主对他说，‘咒骂大卫’”（撒下16：10）。他在别处又同样地约制了自己过分的忧愁，说：“我是哑巴，默默无言，因为这是你所做的”（诗39：9）。人若没有更奇妙的办法对付忿怒和急躁，可是，只要他学会默念神的安排，就算得不错了；他可以不住地这样想：“这是主的旨意，所以必须忍受，不但因为抗拒是非法的，而且因为他的旨意无不是公平适宜的。”这一切的结论就是这样：当我们受人的损害，要忘记他们的恶意，因为这些恶意适足以增加我们的忧伤，和激动报复的意念；我们要牢记仰望上帝，要深切地知道仇敌对我们所犯的一切罪过，都经他公义的安排所认可和指导的。保罗谨慎地警告我们要约制自己，不要因所受的伤害而施行报复，因为我们不是和属血气的争战，乃是和属灵的仇敌魔鬼争战（参弗6：12）；这是叫我们对战争事先有准备。对消除仇恨最有效的劝告，是：上帝为这战争而武装魔鬼与一切恶人，并且自任仲裁人，以锻炼我们的忍耐性。

另一方面，如果加在我们身上的灾害和不幸不是因人而生，我们就当回想律法中的教义，即一切昌盛的事都来自上帝的祝福，而一切不幸的事都是上帝的咒诅（参申28：1以下）。让我们在那可怕的斥责之前战栗，“若你们行事与我反对，我就要行事与你们

反对”（利26：23，24）；这些话乃是斥责我们的愚蠢；按照肉体的一般见解，把一切幸与不幸都看为偶然之事，我们就不会因受他恩惠的鼓励而敬拜上帝，也不会因受他处罚的刺激而决心悔改。因为犹太人不信善恶的发生是由于上帝的安排，所以耶利米和阿摩司两先知都严格地劝告他们（参哀3：37，38；摩3：6）。基于同一理由，以赛亚也说：“我造光，又造暗，我施平安，又降灾祸，造作这一切的是我”（赛45：7）。

九、然而，敬虔的人也不会忽视次要的原因。他以那些对他有利的人为神的使者，因此也不会不注意他们，仿佛他们的仁爱不值得感谢一样；但他会知道而且承认自己对那些人的义务，而且在能力和机会许可之时，力谋报答。最后，他会尊敬和称赞上帝，以上帝为他所得一切恩惠的创造者，也尊敬人是他的使者；而且了解上帝的旨意要利用那些人传达他的福祉，叫他们对他们有应尽的义务。如果他因疏忽或鲁莽而受损失，他可以断定这是神的旨意，自己却不会推诿过失。若有人因病致死，而他对这人本有看护的责任，却因过于疏忽，没有善为照料，虽他知道那人的寿数不能超过定限，但他不能以此为推诿过失的口实；因他对死者没有尽到自己应尽的职责，就会想到，死者之死是由于他自己的过失所致。在谋杀与窃盗的事上，他更不能以神旨为口实，希图抵赖这些大罪。他会想到这些罪，是显明了上帝的公义，和恶人的罪恶。尤其关于未来的事，他将注意次要的原因。他有人的帮忙以维护自己的安全，而将此列入于主的福祉之中；所以，他不会忽视那能以帮助他的人的忠告，或忽视请求他们的帮助。他必认为一切对他有用的被造之物是主的恩赐，而利用它们做神眷顾的工具。他除了知道主所预备的一切都是为了对他的好处以外，对一切要作之事的的结果毫无把握，所以就按自己的判断尽力追求自己的福利。他在考虑之时，也不致于完全为自己的意见所迷惘；他将放弃自己，去倚靠上帝的智慧，好藉着上帝智慧的引导，至终达到正确的途径。但他信任外来援助的限度，不会一旦有了援助就完全倚赖，如其没有就因失望而战栗。因为他的心思完全想念及神的安排，所以总不致于让自己为眼前的事物所引诱。约押虽承认战争是靠上帝的旨意和权能，但他还是不敢懈怠，却积极忠于自己的职守，又一面将这事交付上帝，听他裁决。所以他说：“我们都要刚强，为本国的人民，和上帝的城邑作大丈夫，愿主凭他的旨意而行”（撒下10：12）。这种认识可以除去我们的鲁莽和错误的信任，而且鼓励我们不住地祈求上帝；此外，还给我们一个好希望，即令陷于危险的局势中，也可以坦然无惧。

十、在此可见虔诚者心灵所有莫测的幸福。人的生命受无数危险与死亡所威胁。就我们自己而论，我们的身体既然藏有无数的病根，因此无数的危难不免与生俱来，随时可以毁灭生命。比如说，冷和热对我们都有危险。那随时随地围绕你的，不但不值得你的信任，而且都有陷你于死亡的危险。比方说：行舟，你和死不过距在咫尺而已。骑马，只要一只马脚失蹄，就会危及你的性命。在城里街上散步，你可能遇到的危险多如屋上的瓦片。如果你或你的友人手上有利器，其危险更不言而喻。一切凶猛的动物，都有伤害你的快爪利齿。就算你藏身在四面有稳固围墙的花园里，一切纵然很美丽的，有时也有毒蛇潜伏。你的居所经常有失火的可能，在白天可叫你贫穷，夜间可能倾倒在你的头上。你的地土常受狂风，暴雨，冰雹，干旱和各种天灾的侵袭，以致一无出产，使你感受饥荒的苦痛。此外还有毒物，阴谋，抢劫和公开的凶暴，或发生于家庭里，或发生于家庭外，这一切我都从略。人在这许多困难中虽然活着，也等于死了一半；时常受挫折和警告，好像有一把刀常挂在颈上，这岂不是人生最大的不幸吗？你将说，这不是常有的事，也不是每人都有有的遭遇，而且绝不会猝然俱来。不错，我承认这一点；但从别人的例子我们会得着警告，这些事既可以发生在别人身上，就可以发生在我们的身上，别人既无法避免，我们也一样难得避免；我们对这些难免的事，因此不能不常存戒慎恐惧的心。你想，有什么事比在这种恐惧中更悲惨的呢？此外，若说上帝让万物之灵的人受盲目的命运所支配，这简直是侮辱上帝。但此处我只要提到，人若是真在命运支配之下，他必会感到无限的悲苦。

十一、反之当神照顾的这亮光一旦照在虔诚信徒的心里，他以前所有极度的忧虑恐怖，和一切的挂念都会消除了。他既一面恐惧命运，就一面勇敢地把自己交托上帝。他的安慰是在于明白天父以他的权能约束一切，以他的旨意统治一切，以他的智慧规定一切，因此，除非他所指定的，什么事都不能发生。再者，上帝既亲自保护他，将他交付天使照顾，好叫他不受水火刀兵的伤害；在神统治所许可的范围以内，他的安全决无问题。因此诗人歌唱说：“他必救你脱离捕鸟人的网罗，和毒害的瘟疫。他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；你要投靠在他的翅膀底下；他的诚实，是大小的盾牌。你必不怕黑夜的惊骇，或是白日飞的箭；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，或是午间灭人的毒病”（诗91：3-6）。因此在圣者们的心里也发出归荣上帝的信任：“有主帮助我，我必不惧怕；人能把我不怎么样呢？主是我力量的力量；我还惧谁呢？虽有军兵安营攻击我，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，也不怕遭害”（诗118：6；27：1，3；23：4）。在全世界似乎是动乱的时候，为什么他们还有安全感呢？这岂不因为他们相信主是普遍地在运行，而他的运行对他们有益吗？当他们的安全遭受魔鬼与坏人的威胁，如果他们不因想到神的照顾而得着支援，他们势必立感沮丧。但信徒一想到魔鬼和这一大批坏人，任何方面都受神权能所约束；除非经上帝认可和吩咐，他们既不能蓄意陷害我们，即令有阴谋，也不能设计完成，或动一个指头去执行这些计划；他们不但为他的锁链所捆绑，而且必须为他奔走服务，——信徒们一想到这一点，便有无穷的安慰。因为既是主激动他们的怒气，并随意指导它们所达到的目的，也是他限制怒气，不许他们按自己的意志享有无限的胜利。保罗坚持这个信念，所以有一处认为某次旅行是因为上帝的许可，而在另一处地方，声明是受撒但所阻挡（参林前16：7；帖前2：18）。假如他只说撒但是障碍的话，就似乎把撒但的权能看得太重，仿佛他能破坏上帝的旨意一般；但他说上帝是最高的决定者，一切行程都由他定夺；他也就是说，撒但虽有各种阴谋，可是不经上帝的准许，就将一筹莫展。因此，大卫鉴于人生的变幻无常，而委身于这庇荫所——“我终身的事在你手中”（诗31：15）。他尽可以用单数说明生命的过程和时间，他用复数的“时机”（tempora）这名词的用意，是想说明人的境遇，虽变化无常，但一切兴衰都受上帝统治。因此，利泛和以色列王在会师攻击犹太以后，好像燃着的火把要毁灭那地，而先知却称他们为“冒烟的火把”（赛7：4），除冒烟以外，就不能作别的事。法老的财富，权力和众多的军队，虽然无人能敌，但他却被称为海里的怪物，他的军队被比做鱼（参结29：3，4）。所以上帝谴责他，说，要用他的钩钩住他的队长和军队，又任意引他们到任何地方去。最后，为免详述本题这一部分起见，你一查考便不难知道，对神安排一切的这教义，若是蒙昧无知，乃是最大的不幸，若是了解，就是最高的福祉。

第十二至十四节、解释上帝的永恒安排和圣经所载他更改原来计划是无冲突的——从略